

深圳市好百年家居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因情况紧急，2018年6月7日以电话、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
2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6月7日

3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4、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会议

5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长张文鸿先生

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于召开当日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8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8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拟于2018年6月30日（星期六）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地点：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与笋岗东路交汇处华通大

厦维也纳国际酒店(地王·宝安南路店)，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拟审议以下议案：

- 1)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；
- 2)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；
- 3) 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；
- 4) 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；
- 5)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；
- 6)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；
- 7)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通过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关联董事，不需要回避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好百年家居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好百年家居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8 日